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4年)

二〇二五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相关可能对本期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提示及说明”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9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1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4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6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9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9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9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0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0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1
四、	资产情况	22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5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7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8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8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8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8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八、	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9
九、	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	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十一、	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30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中建一局	指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控股股东、中建股份	指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集团	指	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中建一局
外文名称（如有）	China Construction First Building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左强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人民币 1,000,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61
公司网址（如有）	www.cscec1b.net
电子信箱	zjyj@cscec.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郑灏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财务总监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西四环南路 52 号
电话	010-83982068
传真	010-83982068
电子信箱	zjyj@cscec.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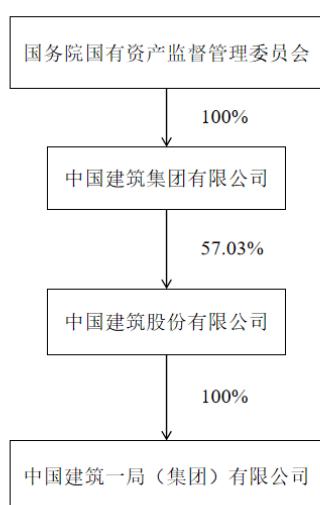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57.03%，无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²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建股份 57.03%的股权，是中建股份的控股股东，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是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全资企业，是代表国资委履行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的国有企业。国务院国资委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适用 不适用**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袁立刚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年4月	
高级管理人员	樊飞军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6月	
董事	叶国新	董事	离任	2024年9月	2024年12月
董事	周清虎	董事	聘任	2024年9月	2024年12月
董事	吴爱国	董事长、董事	离任	2024年9月	2024年12月
高级管理人员	王君堂	纪委书记	离任	2024年10月	
高级管理人员	闫克启	纪委书记	聘任	2024年10月	
高级管理人员	姜瑞枫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年11月	2024年12月
董事	刘平	董事	聘任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董事	李建伟	董事	离任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董事	左强	董事长	聘任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高级管理人员	郑灏	财务总监	聘任	2024年12月	2024年12月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6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37.5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左强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左强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苗良田、郭洪涛、张志平、王国祥、周清虎、刘平

发行人的监事：无

发行人的总经理：苗良田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郑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闫克启、郭海山、刘兵、金哲、任传彬、廖钢林、李海鹏、樊飞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属于建筑行业，经营范围包括：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技术培训；工程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设计；技术开发；销售建筑材料、机械设备；建筑设备租赁；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信息咨询；热力供应；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程勘察；工程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业务经营以建筑施工为核心，目前已逐步形成以设计、科研、施工、安装、设计勘察、房地产开发于一体的多元化经营格局。公司建筑施工包括房屋建设施工及基础设施建设施工两类。其中，房屋建设业务是公司最具优势的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第一建筑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第三建筑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第五建筑有限公司经营。公司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中建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经营，房地产业务主要由子公司中建智地置业有限公司经营。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建筑行业现状格局：2016年以来我国建筑业总产值保持增长但增速持续放缓；房地产投资增速及房屋新开工面积面临下行压力，保障房建设及公共建筑成为建筑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建筑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之一。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性产业，与宏观经济形势具有高度的相关性，2024全年建筑业增加值89,949亿元，比上年增长3.8%。全国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利润7,513亿元，比上年下降9.8%，其中国有控股企业利润3,669亿元，下降8.7%。建筑业市场规模庞大，企业数量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中国建筑业的企业规模分布呈现“金字塔”状，即极少量大型企业、少量中型企业和众多小型微型企业并存。

建筑行业发展前景：近年来，随着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的不断深入，经济全球化和我国城镇化的推动，建筑业保持快速发展态势。预计到2040年，我国城镇化率将提高到75.00%以上，城市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贡献率将达到90.00%以上。都市圈、城市群、城市带和中心城市的发展预示了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持续快速发展，也预示了建筑业未来更广阔的市场。

公司行业地位等：中建集团以强大的实力在世界级国际承包商中位居前列，享有极高的声誉，“中国建筑”品牌已经成为世界建筑业公认的国际知名品牌。作为“中国建筑”的重要骨干企业，公司为做强做大中建集团、创建“中国建筑”品牌发挥了关键性作用。公司始终致力于“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建筑企业集团”的事业，以务实创新、与时俱进的精神，外拓市场、内强管理，精心浇铸中建集团基业，不断提升“中国建筑”价值。

3.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无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业务开展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分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房屋建设业务	959.47	899.72	6.23	62.25	1,016.29	937.28	7.77	67.10
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397.90	369.93	7.03	25.82	347.57	326.05	6.19	22.95
房产投资与开发业务	176.22	147.29	16.42	11.43	142.12	115.48	18.74	9.38
设计勘察与咨询业务	1.02	1.09	-6.88	0.07	1.16	1.24	-6.84	0.08
其他业务	6.64	4.19	36.92	0.43	7.38	6.62	10.30	0.49
合计	1,541.25	1,422.21	7.72	100.00	1,514.53	1,386.68	8.44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

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 ①2024年度其他业务的营业成本同比下降超过30%，主要系本期销售材料、商品贸易类等其他业务减少，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均同步减少。
- ②2024年度其他业务的毛利率同比上升超过30%，主要系本期总包配合费和劳保返还的收入增加，使本期其他业务毛利率上升。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 （1）提升企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确定“以客户为中心”的大市场营销中心；要在总部能力建设上提升“商智”。
- （2）推进一化三线落地、提升市场营销质量：要将以客户为中心，推进一化三线营销战略、资质优化方案扎实落地，严格执行市场营销十项禁令，实现高收益、高支付比、高影响力项目的突破。
- （3）加速转变经营结构、促进转型业务升级：解决专业施工能力不强的问题。梳理一类子企业及市政公司基建业务发展方向，扶持专业子公司在提升专业施工能力上实现突破，掌握核心技术和社会资源。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建筑行业受宏观调控政策影响的风险

建筑业对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具有较高的敏感性。全球金融危机爆发以来，为提振宏观经济，我国政府推出了包括十大产业振兴计划、新能源发展计划及大规模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划等一系列经济刺激政策，为建筑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外部环境。近期，政府针对部分城市房价上涨过快的现象出台了一系列调控政策，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房地产行业的投资结构和增速。如果发行人不能根据宏观调控政策及其对建筑业的影响适时调整发行人发展战略与经营策略，可能对发行人的建筑工程承包业务带来一定的消极影响。

（2）建筑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我国的建筑业属于完全竞争性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行业集中度低，市场竞争激烈，行业整体利润水平偏低。此外，为履行加入WTO时的承诺，我国政府逐渐向国外建筑承包商开放国内建筑市场。跨国公司可能凭借资本、技术、信息、装备等方面的优势，参与国内市场竞争，抢占市场份额。尽管国内建筑企业并购活动日益频繁，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且以发行人为代表的中央建筑企业在行业内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但发行人建筑工程业务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若发行人不能有效增强竞争优势，巩固行业优势地位，可能造成市场份额下滑，从而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情况

1、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服务、销售系统及配套设施，拥有独立的专用软件等无形资产，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发行人设置了健全的组织结构体系，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层、生产运营等各部

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

3、机构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的管理构架，发行人的生产经营、工程管理、设备物资采购、技术开发、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行政、综合等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决策的情况。发行人拥有自己独立的日常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在不同场所办公。

4、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体系，并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纳税、作出财务决策。发行人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发行人资金使用的情况。发行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控股股东未干预发行人的会计活动，发行人独立运作，独立核算，独立纳税。

5、业务独立

发行人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在国家宏观调控和行业监管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经营决策。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方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定价合理、公允，发行人关联方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对于关联交易的管理，严格执行中建股份制定《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制度》中的相关条款。相关条款对关联方、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作了明确规定，该制度对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发挥了重要作用，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的合法权益，同时符合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包括市场价、协议价、成本加成价三种。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原则主要依据是市场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按照成本加成价；如果没有市场价，也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部门为董事会；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1.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购买商品	11.28
接受劳务	22.79
销售商品	0.11
提供劳务	82.72
资金占用费	0.41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 10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3、债券代码	240097.SH
4、发行日	2023 年 10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0 月 20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0 月 20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9
10、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还本方式：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3、债券代码	240189.SH
4、发行日	2023 年 11 月 7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11 月 9 日
6、2025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11 月 9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0
10、还本付息方式	付息方式：在发行人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还本方式：若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为本期债券的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和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1、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不超过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

	<p>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延期支付利息条款，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p> <p>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应于付息日前 10 个交易日发布《递延支付利息公告》。</p> <p>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p> <p>3、赎回选择权：</p> <p>（1）付息日赎回选择权</p> <p>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赎回本期债券。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在该赎回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2）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p> <p>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同时提供以下文件：</p> <p>①由发行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p> <p>②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p> <p>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	---

	<p>(3) 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关于印发的通知》（财会[2014]13 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时，发行人有权赎回本期债券。</p> <p>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同时提供以下文件：</p> <p>①由发行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p> <p>②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p> <p>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若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赎回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 20 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p> <p>除了以上三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p>
--	---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input type="checkbox"/>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回售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input type="checkbox"/>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p>1、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的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重新定价周期，在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期债券期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不超过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p> <p>发行人将于本次约定的续期选择权行使日前至少 30 个交易日，披露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p> <p>若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中披露：（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债券期限的延长时间；（3）后续存续期内债券的票面利率或利率计算方法。若放弃行使续期选择权，发行人将在续期选择</p>

	<p>权行使公告中明确将按照约定及相关规定完成各项工作。</p> <p>2、递延支付利息选择权：本期债券附设发行人延期支付利息条款，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本期债券的每个付息日，发行人可自行选择将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p> <p>前述利息递延不属于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的行为。如发行人决定递延支付利息的，应于付息日前10个交易日发布《递延支付利息公告》。</p> <p>递延支付利息公告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1）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2）本次利息的付息期间、本次递延支付的利息金额及全部递延利息金额；（3）发行人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约定的声明；（4）受托管理人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递延支付利息条件的专项意见；（5）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递延支付利息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专项意见。</p> <p>3、赎回选择权：</p> <p>（1）付息日赎回选择权</p> <p>发行人有权在每个赎回日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赎回本期债券。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将在该赎回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2）发行人因税务政策变更进行赎回</p> <p>发行人由于法律法规的改变或修正，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的改变或修正而不得不为本期债券的存续支付额外税费，且发行人在采取合理的审计方式后仍然不能避免该税款缴纳或补缴责任的时候，发行人有权对本期债券进行赎回。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同时提供以下文件：</p> <p>①由发行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上述发行人不可避免的税款缴纳或补缴条例；</p> <p>②由会计师事务所或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发行人因法律法规的改变而缴纳或补缴税款的独立意见书，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p> <p>发行人有权在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如果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以赎回之日（即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后的首个付息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法律法规、相关法律法规司法解释变更日距付息日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发行人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3）发行人因会计准则变更进行赎回</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关于印发的通知》（财会[2014]13号），发行人将本期债券计入权益。若未来因企业会计准则变更或其他法律法规改变或修正，影响发行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本期债券计入权</p>
--	--

	<p>益时，发行人有权赎回本期债券。</p> <p>发行人若因上述原因进行赎回，则在发布赎回公告时需同时提供以下文件：</p> <p>①由发行人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签字的说明，该说明需阐明发行人符合提前赎回条件；</p> <p>②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对于会计准则改变而影响公司相关会计条例的情况说明，并说明变更开始的日期。</p> <p>发行人有权在该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的年度末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若进行赎回，必须在该可赎回日前20个交易日公告（会计政策变更正式实施日距年度末少于20个交易日的情况除外，但应及时进行公告）。赎回方案一旦公告不可撤销。</p> <p>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当期利息及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如有）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债券到期本息支付相同，将按照本期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将继续存续。</p> <p>除了以上三种情况以外，发行人没有权利也没有义务赎回本期债券。</p> <p>报告期内，选择权条款未触发或执行。</p>
--	--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p>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p> <p>（一）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三）聘请受托管理人； （四）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严格的信息披露。</p>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投资者保护机制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承诺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一) 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二)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三) 聘请受托管理人； (四)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五) 严格的信息披露。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 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苏俊超、杨献坡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B 座 6 层
联系人	曹日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B 座 6 层
联系人	曹日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檐 60101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檐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

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包含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执行该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包含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明确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企业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本公司自印发之日起执行，执行该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本公司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估计变更等事项。

（三）重要前期差错更正及影响

中建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交通”）为本公司联营企业，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每年年末本公司以中建交通提供的未审报表为依据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2024 年发现中建交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与 2023 年提供的未审报表存在较大变动，本公司本年度对 2021 年至 2024 年度中建交通的审定报表及未审报表进行了梳理分析，对前期因其未审报表与审定报表的变动差异导致的影响进行了更正并追溯调整。

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 2023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后金额	更正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	3,563,664,123.31	3,428,219,244.12	-135,444,879.19
资本公积	448,078,624.95	468,016,721.91	19,938,096.96
其他综合收益	489,783,683.81	489,861,938.31	78,254.50
未分配利润	8,399,336,856.78	8,243,875,626.13	-155,461,230.65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

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267.57	18.31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不适用
应收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5.39	18.11	不适用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109.82	3.95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2.34	-60.33	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偿还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12.91	34.31	主要为智地兴诚公司预付土地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项	58.42	19.67	不适用
存货	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其他	340.01	8.89	不适用
合同资产	已完工未结算、质保金、合同资产（金融资产模式）、其他	198.95	46.35	本期已完工未结算和质保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一年内到期的合同取得成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56	41.34	债权投资本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智地公司房产销售佣金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预缴税金、待抵扣进项税、待确认进项税额、待扣减应纳税、待认证进项税、合同取得成本、其他	35.36	25.36	不适用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0.25	-93.10	主要是债权投资本期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应收款	项目及基建、房建项目款、精算费用、其他	22.51	-42.57	本期投资项目及基建、房建等项目款项回收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对联营企业投资	36.97	7.86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股权投资	9.44	3.93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10.06	-2.01	不适用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其他	17.58	1.85	不适用
在建工程	上海市闵行区华东总部基地项目、大兴库区改造、中建一局大厦消防、配电室改造项目、其他零星工程	2.57	15.27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场地租赁、机器设备、办公车辆	1.68	-17.37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专利权、土地使用权、软件、商标权、其他	3.32	-1.88	不适用
开发支出	-	-	-	不适用
商誉	河北雄安科铖检验认证有限公司、北京兴延置业有限公司商誉	0.02	15.58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0.58	-7.61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职工薪酬、预计合同损失及预计负债、可抵扣亏损、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其	12.67	15.35	不适用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期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他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资产、其他、应交税费重分类	113.17	11.00	不适用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267.57	55.75		20.84
合同资产	198.95	17.36		8.73
长期应收款	22.51	10.96		48.71
存货	340.01	50.02		14.71
合计	829.03	134.1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货币资金	267.57		55.75	诉讼冻结、保证金及其他	无重大不利影响
存货	340.01		50.02	抵押	无重大不利影响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一节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亿元，收回：0.0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五、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66.56亿元和113.08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69.8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113.00	0.00	113.00	99.9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8	0.00	0.08	0.07%
合计	0.00	113.08	0.00	113.08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00亿元，企业债券余额0.00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0.00亿元，且共有0.00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5年5至12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04.47亿元和144.34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38.16%。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年以内（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银行贷款	0.00	120.53	23.72	144.25	99.94%
非银行金融 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 务	0.00	0.09	0.00	0.09	0.06%
合计	0.00	120.62	23.72	144.34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5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113.08	66.56	69.88	1、中国稀土集团总部及科创中心项目、重庆儿童医院项目、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华润登封电厂引热入郑长输供热管网工程施工总承包等因工期等原因，为保证该部分重大项目履约，导致资金需求增长； 2、24 年营业收入同期增长，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致支付需求增大；3、为落实国家清理中小企业账款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付力度
应付票据	10.38	0.85	1,121.72	以应付票据作为支付的追加方式，进一步加大对供应商的支付力度
应付账款	410.76	324.67	26.52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预收款项	0.30	0.3	1.63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61.41	271.33	-3.66	不适用
应付职工薪酬	1.57	1.71	-8.17	不适用
应交税费	7.56	8.54	-11.42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67.52	62.08	8.77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	12.18	-22.63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65.36	55.15	18.51	不适用
长期借款	23.53	32.08	-26.64	不适用
租赁负债	0.68	0.71	-4.56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4.53	1.98	128.85	主要为智地兴鼎公司少数股东借款增加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6	3.32	-1.69	不适用
预计负债	1.05	0.91	15.56	不适用
递延收益	0.04	0.02	99.52	主要为建设发展公司本期新增取得老旧小区综合改造专项资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	0.50	0.68	-25.80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0.29	0.38	-23.91	不适用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42.8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8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八、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 106.77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 123.82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 17.05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九、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³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³ 债券范围: 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债券余额	15.00
续期情况	不涉及
利率跳升情况	不涉及
利息递延情况	不涉及
强制付息情况	不涉及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是
其他事项	无

五、发行人为扶贫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发行人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或者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240097.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1
债券余额	1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不涉及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在促进科技创新方面，中建一局自主培育“北斗卫星施工定位测控装备”入选工信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目录”。局科研院获评工信部第六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控股企业兰笺公司获评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被北京市住建委确定为智

	能建造领军企业。“建筑物长距离旋转平移技术”入选“中建协行业十大技术创新”。乌梁素海荒漠治理案例获评国资委《央企绿色低碳优秀实践案例》。公司华东总部工程入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示范工程。“星璇智能劳动力管理系统”获中建集团数字化转型成果二等奖，入选工信部典型案例。“中建链”区块链管理平台等18项产品及服务纳入中国建筑2024年推广应用产品清单。强化成果转化创效，星璇智能劳动力管理系统等15项科技成果转化收入7,575万元。工程检测业务等12项战新产业业务收入超过4.15亿元。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涉及
其他事项	不涉及

债券代码	240189.SH
债券简称	建一 YK02
债券余额	15.00
科创项目进展情况	不涉及
促进科技创新发展效果	在促进科技创新方面，中建一局自主培育“北斗卫星施工定位测控装备”入选工信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目录”。局科研院获评工信部第六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控股企业兰笺公司获评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被北京市住建委确定为智能建造领军企业。“建筑物长距离旋转平移技术”入选“中建协行业十大技术创新”。乌梁素海荒漠治理案例获评国资委《央企绿色低碳优秀实践案例》。公司华东总部工程入选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示范工程。“星璇智能劳动力管理系统”获中建集团数字化转型成果二等奖，入选工信部典型案例。“中建链”区块链管理平台等18项产品及服务纳入中国建筑2024年推广应用产品清单。强化成果转化创效，星璇智能劳动力管理系统等15项科技成果转化收入7,575万元。工程检测业务等12项战新产业业务收入超过4.15亿元。
基金产品的运作情况（如有）	不涉及
其他事项	不涉及

九、发行人为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发行人为纾困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发行人为中小微企业支持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专项品种公司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s://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757,284,523.94	22,615,698,735.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8,592,949.54	456,341,061.31
应收账款	10,981,952,707.09	10,564,503,639.89
应收款项融资	233,652,735.83	588,833,279.73
预付款项	1,290,680,211.42	960,930,139.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42,135,817.66	4,882,323,023.2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327,600.00	5,739,6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00,640,227.17	31,226,080,541.40
合同资产	19,894,650,151.47	13,594,208,620.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55,771,010.20	1,029,929,377.44
其他流动资产	3,536,408,701.41	2,821,390,869.77
流动资产合计	104,531,769,035.73	88,740,239,288.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504,334.00	354,959,4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250,546,568.88	3,919,494,465.57
长期股权投资	3,697,425,547.51	3,428,219,244.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43,649,140.17	908,167,081.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 006, 339, 327. 08	1, 027, 275, 091. 61
固定资产	1, 757, 892, 575. 84	1, 726, 217, 463. 76
在建工程	257, 049, 606. 01	223, 109, 122. 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67, 741, 544. 17	203, 309, 425. 40
无形资产	331, 648, 391. 22	338, 430, 790. 34
开发支出		
商誉	2, 311, 562. 11	2, 311, 562. 11
长期待摊费用	58, 203, 727. 38	62, 786, 528. 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266, 572, 855. 40	1, 097, 578, 497. 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 317, 237, 866. 04	10, 196, 146, 049.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 081, 123, 045. 81	23, 488, 004, 723. 28
资产总计	127, 612, 892, 081. 54	112, 228, 244, 011. 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 307, 501, 805. 57	6, 656, 053, 611. 1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 038, 460, 640. 63	85, 100, 000. 00
应付账款	41, 076, 169, 072. 19	32, 466, 728, 951. 03
预收款项	30, 490, 069. 95	30, 432, 618. 78
合同负债	26, 140, 843, 795. 73	27, 133, 073, 131. 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7, 034, 123. 19	170, 633, 146. 05
应交税费	756, 442, 498. 28	853, 992, 980. 15
其他应付款	6, 752, 176, 914. 83	6, 207, 680, 080. 33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0, 277, 505. 26	9, 030, 184. 8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42, 354, 843. 95	1, 217, 943, 570. 60
其他流动负债	6, 535, 682, 551. 11	5, 514, 559, 317. 40
流动负债合计	94, 737, 156, 315. 43	80, 336, 197, 406. 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 353, 436, 800. 00	3, 207, 806, 927. 07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7, 760, 267. 61	70, 686, 744. 16
长期应付款	453, 127, 441. 11	197, 950, 379. 7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6, 390, 000. 00	332, 020, 000. 00
预计负债	105, 157, 338. 89	90, 621, 809. 70
递延收益	3, 990, 379. 46	1, 505, 405. 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 458, 485. 48	67, 942, 363. 8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913, 746. 76	38, 292, 156. 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3, 389, 234, 459. 31	4, 006, 825, 787. 08
负债合计	98, 126, 390, 774. 74	84, 343, 023, 193. 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000, 000, 000. 00	7, 000,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4, 000, 000, 000. 00	4, 021, 819, 406. 39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4, 000, 000, 000. 00	4, 021, 819, 406. 39
资本公积	458, 319, 048. 48	468, 016, 721. 9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6, 059, 643. 55	489, 861, 938. 3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 934, 652, 750. 20	1, 660, 662, 970. 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 044, 719, 563. 45	8, 243, 875, 626. 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 933, 751, 005. 68	21, 884, 236, 662. 86
少数股东权益	5, 552, 750, 301. 12	6, 000, 984, 155. 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 486, 501, 306. 80	27, 885, 220, 817. 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7, 612, 892, 081. 54	112, 228, 244, 011. 49

公司负责人: 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彬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 953, 739, 173. 07	12, 792, 605, 374. 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8, 377, 949. 54	340, 328, 566. 56
应收账款	8, 505, 849, 771. 86	8, 508, 164, 836. 95
应收款项融资	120, 843, 397. 26	466, 881, 349. 99
预付款项	744, 027, 951. 66	727, 358, 569. 10
其他应收款	9, 328, 827, 403. 34	6, 345, 909, 521. 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8, 327, 600. 00	5, 739, 600. 00
存货	1, 107, 565, 879. 96	596, 247, 578. 09
合同资产	15, 540, 223, 577. 28	9, 706, 667, 511. 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 888, 848, 553. 71	10, 929, 298, 050. 82
其他流动资产	1, 327, 610, 737. 90	802, 178, 428. 15
流动资产合计	62, 005, 914, 395. 58	51, 215, 639, 787. 8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12, 961, 000. 00	538, 961, 000. 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27, 922, 474. 89	867, 893, 403. 23
长期股权投资	13, 565, 141, 962. 43	13, 375, 184, 044. 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39, 354, 251. 80	903, 403, 162. 7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1, 733, 196. 55	98, 900, 915. 04
固定资产	629, 921, 107. 98	526, 876, 889. 59
在建工程	19, 471, 401. 46	40, 349, 173. 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 326, 700. 93	102, 482, 535. 70
无形资产	62, 229, 997. 92	52, 914, 071. 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 099, 611. 13	3, 435, 777. 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4, 678, 169. 89	434, 274, 378. 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7, 791, 926, 456. 89	6, 713, 541, 659. 2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 390, 766, 331. 87	23, 658, 217, 011. 11
资产总计	86, 396, 680, 727. 45	74, 873, 856, 798. 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 307, 501, 805. 57	6, 655, 751, 111. 1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4, 495, 029. 25	72, 000, 000. 00
应付账款	27, 770, 972, 124. 54	23, 095, 724, 931. 75
预收款项	1, 715, 238. 15	1, 959, 370. 48
合同负债	5, 797, 833, 793. 49	7, 872, 404, 928. 74
应付职工薪酬	46, 006, 671. 70	55, 589, 995. 02
应交税费	226, 714, 227. 08	301, 337, 753. 30
其他应付款	18, 047, 261, 571. 16	16, 551, 162, 055. 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 699, 276. 40	53, 393, 316. 55
其他流动负债	3, 393, 650, 708. 62	2, 985, 989, 620. 24
流动负债合计	67, 656, 850, 445. 96	57, 645, 313, 082. 2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3, 651, 095. 66	23, 359, 774. 03
长期应付款	418, 441, 493. 18	401, 940, 165. 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 200, 000. 00	80, 390, 000. 00
预计负债	74, 538, 145. 86	62, 476, 754. 85
递延收益	1, 194, 515. 43	649, 106. 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7, 025, 250. 13	568, 815, 800. 25
负债合计	68, 253, 875, 696. 09	58, 214, 128, 882. 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 000, 000, 000. 00	7, 000, 000, 000. 00
其他权益工具	4, 000, 000, 000. 00	4, 021, 819, 406. 3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4, 000, 000, 000. 00	4, 021, 819, 406. 39
资本公积	387, 001, 448. 19	392, 483, 616. 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2, 072, 088. 53	459, 760, 606. 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 923, 272, 898. 44	1, 649, 283, 118. 36
未分配利润	1, 350, 458, 596. 20	3, 136, 381, 169. 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142,805,031.36	16,659,727,916.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396,680,727.45	74,873,856,798.97

公司负责人：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彬彬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4,124,823,268.42	151,453,093,983.55
其中：营业收入	154,124,823,268.42	151,453,093,983.5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9,345,924,333.15	145,908,183,650.36
其中：营业成本	142,221,305,105.32	138,667,753,03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3,322,955.37	483,684,576.61
销售费用	965,115,898.66	635,597,156.22
管理费用	2,210,616,589.99	2,202,728,444.94
研发费用	3,128,640,239.01	3,504,850,889.66
财务费用	406,923,544.80	413,569,549.20
其中：利息费用	489,508,728.48	420,071,398.22
利息收入	165,596,840.10	92,627,373.97
加：其他收益	238,664,744.83	55,820,839.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009,728.67	-33,659,198.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254,304.04	-25,615,245.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0,377,042.73	-116,399,183.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1.04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1, 583, 950. 83	-105, 528, 351. 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 569, 573. 30	-159, 775, 440. 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 600, 192. 70	8, 429, 718. 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 239, 000, 620. 00	5, 310, 197, 901. 93
加：营业外收入	80, 075, 285. 83	77, 503, 177. 32
减：营业外支出	36, 026, 896. 25	38, 706, 366. 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 283, 049, 009. 58	5, 348, 994, 712. 77
减：所得税费用	721, 238, 990. 83	876, 992, 859. 0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 561, 810, 018. 75	4, 472, 001, 853. 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 561, 810, 018. 75	4, 472, 001, 853. 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 326, 664, 311. 01	4, 015, 692, 044. 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 145, 707. 74	456, 309, 809. 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 197, 705. 24	111, 064, 484. 1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 197, 705. 24	111, 064, 484. 1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 509, 749. 71	107, 395, 297. 9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2, 650, 000. 00	5, 960, 000. 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 862. 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 159, 749. 71	101, 355, 435. 4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 312, 044. 47	3, 669, 186. 1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 910. 56	290, 769. 1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119,133.91	3,378,417.08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68,007,723.99	4,583,066,337.8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32,862,016.25	4,126,756,528.2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145,707.74	456,309,809.6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彬彬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年度	2023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95,591,993,058.02	95,474,796,356.90
减：营业成本	90,241,097,760.39	89,975,288,958.55
税金及附加	119,200,176.48	212,214,908.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91,168,437.56	1,117,166,523.96
研发费用	1,705,423,341.70	1,982,488,788.33
财务费用	359,557,190.17	305,803,422.23
其中：利息费用	395,790,385.07	308,597,990.81
利息收入	91,989,653.81	46,180,069.13
加：其他收益	14,553,117.61	8,834,278.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4,780,019.47	1,600,279,423.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4,955,518.79	-20,392,957.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296,293,650.05	-83,118,465.81

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5, 667, 343. 92	-97, 495, 080. 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9, 743, 430. 83	-158, 158, 330. 9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417, 496. 90	5, 689, 248. 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 937, 886, 010. 95	3, 240, 983, 295. 10
加：营业外收入	37, 873, 046. 54	29, 303, 586. 49
减：营业外支出	21, 398, 234. 38	14, 881, 629. 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 954, 360, 823. 11	3, 255, 405, 252. 24
减：所得税费用	214, 463, 022. 30	257, 451, 526. 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739, 897, 800. 81	2, 997, 953, 725. 4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739, 897, 800. 81	2, 997, 953, 725. 4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311, 482. 17	82, 158, 251. 8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8, 425. 72	78, 368, 524. 1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 550, 000. 00	850, 000. 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 862. 5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 558, 425. 72	77, 438, 661. 6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 696, 943. 55	3, 789, 727. 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2, 910. 56	290, 769. 1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 504, 032. 99	3, 498, 958. 57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 762, 209, 282. 98	3, 080, 111, 977. 2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彬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 449, 361, 769. 72	165, 673, 095, 656. 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 769, 195. 50	483, 584, 712. 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781, 929, 384. 02	7, 100, 412, 689.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 513, 060, 349. 24	173, 257, 093, 058. 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 334, 091, 458. 74	142, 435, 756, 651. 3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 444, 260, 667. 05	8, 585, 210, 818. 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 746, 465, 653. 05	3, 777, 041, 478. 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811, 957, 555. 59	16, 410, 027, 151. 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 336, 775, 334. 43	171, 208, 036, 098. 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76, 285, 014. 81	2, 049, 056, 959. 30

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894,336.00	183,065,414.9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4,441,956.28	30,726,72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712,559.18	13,408,262.2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998,512.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048,851.46	558,198,912.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9,601,987.56	752,417,55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8,394,100.00	144,1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502,4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6,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7,996,087.56	1,007,086,6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947,236.10	-448,887,74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70,270,000.00	376,0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1,627,000.00	1,0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283,378,077.16	17,526,790,279.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04,200,000.00	15,447,298,604.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657,848,077.16	33,350,148,883.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97,212,964.56	29,574,578,923.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71,789,008.72	1,937,675,742.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9,711,124.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7,629,348.60	1,670,889,50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376,631,321.88	33,183,144,16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216,755.28	167,004,715.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59,968.83	258,771.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7,594,565.16	1,767,432,703.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84,431,471.25	18,716,998,767.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2,026,036.41	20,484,431,471.25

公司负责人：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彬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年度	2023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6,325,188,304.41	101,940,744,92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91,904.49	10,799,402.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66,072,607.17	13,010,371,32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201,052,816.07	114,961,915,65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034,923,358.10	90,704,677,341.4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62,291,573.22	5,199,149,27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4,979,111.61	1,251,487,041.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47,949,547.44	17,731,267,62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510,143,590.37	114,886,581,28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9,090,774.30	75,334,375.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439,336.00	149,447,969.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4,054,524.14	1,028,641,150.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119,537.36	4,390,51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9,740,500.92	8,843,086,175.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12,353,898.42	10,025,565,806.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650,699.02	359,742,33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11,044,100.00	546,020,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73,820,000.00	12,617,593,550.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9,514,799.02	13,523,355,98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160,900.60	-3,497,790,182.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99,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00,000,000.00	16,298,269,852.8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5,974,302.04	18,942,337,52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304,974,302.04	35,240,607,382.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650,000,000.00	28,45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09,277,452.28	2,363,400,130.4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2,832,848.51	32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62,110,300.79	31,140,400,130.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 542, 864, 001. 25	4, 100, 207, 252. 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7, 271. 12	-2, 068, 195. 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 614, 944. 77	675, 683, 248. 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 166, 499, 148. 16	11, 490, 815, 899. 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 232, 884, 203. 39	12, 166, 499, 148. 16

公司负责人：左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灏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彬彬

